

# 白河县 财 政 局 文件

## 教育体育和科技局

白财教〔2023〕2号

### 白河县财政局 白河县教育体育和科技局 关于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 教育学生资助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白河县职业教育中心:

根据安康市财政局、安康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中央直达资金)预算的通知》(安财教〔2022〕119号)文件精神,经研究,现下达你校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中央直达资金)134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部分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项目库类别“32-专项资金支出”,119 万资金目录为“108003”、15 万资金目录为“212704”,政府经济科目“50599”,年终列报“2050302”中等职业教育”功能分类科目。

为加强资金管理,切实做好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资助工作，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助学金政策覆盖范围及标准：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对象为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一、二年级在校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比例按在校生人数（不含集中连片地区学生数和涉农专业学生数）的20%确定，11个原连片特殊困难县中等职业学校农村学生（不含县城）全部纳入享受国家助学金范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平均资助标准每生每年2000元，具体资助标准按贫困程度分为两档，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学生每生每年2500元，一般困难的学生每生每年1500元。

二、要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关管理办法，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对国家助学金实行分账核算、专款专用。要按照中省有关规定，为每位受助学生办理银行储蓄卡，并通过储蓄卡将助学金发放到受助学生手中，一律不得以实物或服务等形式抵顶或扣减国家助学金。

三、要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认真做好评审工作，切实将指标落实到学生，在确保脱贫家庭户学生“应享尽享”的同时，优先资助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城乡低保、特困救助供养、孤儿、残疾、残疾人子女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严禁降低标准发放助金，严禁虚报或重报学生人数骗取国家助学金。要加强学籍信息管理，及时、准确录入和更新学生信息，保证学生信息准确性。



附件：

**2023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  
中央直达资金）拨付明细表**

单位：人、元

学校名称	2023年预下达人数			补助标准		全年预下达金额	本次实际下达金额		
	下达人数	其中：特困生人数	其中：一般贫困生人数	特困（元/人·年）	一般贫困（元/人·年）		小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白河县职业教育中心	832	352	480	2500	1500	1600000	1340000	1190000	150000